（上接A13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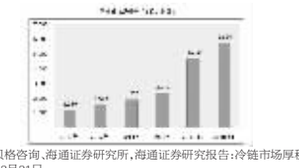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罗兰贝格咨询、海通证券研究所，海通证券研究报告：冷链市场厚积薄发，冷库形式弃氨转型，2014年12月31日

3、目前我国冷链物流相关设备提升空间巨大

冷链物流产业链所涉及的环节包括：生产加工、储藏、运输、分销配送、终端销售、消费等多个环节，每个环节根据其特点涉及的冷链设备不同，综合来看，冷链物流相关设备主要有：①用于加工储藏的预冷车间、冷库等；②用于长途运输的公路冷藏及保温车、海运冷冻冷藏集装箱等；③用于分销配送的冷藏配送车等；④用于终端销售的商业冷柜、商超大型展示储藏冷链设备等；⑤用于消费的家用冰箱、冰柜。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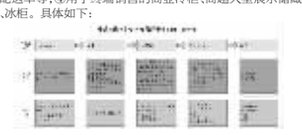

（1）冷库设施

冷库在冷链物流的多个环节中（尤其是中上游的生产加工、储藏等）都是发挥着重要作用的核心设备。冷库的类别及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基于冷库在冷链物流中的重要作用，近年来我国的冷库设施得到大力发展，冷库年新增容量从2008年的150万吨增至2012年的250万吨。截至2012年末，我国冷库容量的保有量已经超过2,500万吨，但依然处于世界较低水平，冷库总体容量仅为美国的50%、印度的60%；冷库设备的人均拥有率更是显著低于世界主要国家，截至2012年，中国的人均冷库容量仅为美国的1/9，日本的1/4，且低于印度、韩国等亚洲国家，有巨大的提升空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到2015年，推动全社会通过改造、扩建和新建，增加冷库库容1,000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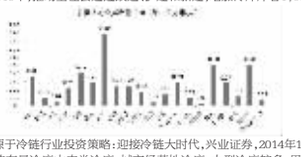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冷链行业投资策略：迎接冷链大时代，兴业证券，2014年10月29日

此外，我国目前的存量冷库中肉类冷库、城市经营性冷库、大型冷库较多，果蔬冷库、产地加工冷库、小型批发零售冷库等现代化冷库较少，且大多建设时间较早、设施设备陈旧、自动化程度较低，无法满足以果蔬、牛奶、水产品及速冻食品、高档进口冷冻食品等为代表的农产品生鲜的低温速冻储藏需求，呈现出结构性不足的局面；数据显示，国内现代冷库的占比仅为10%左右。预计未来自动化程度较高的预制装配化冷库、小型多功能型冷库及果蔬冷库、产地加工冷库、小型批发零售冷库等现代化冷库的需求将持续快速发展。

（2）冷藏车

冷藏车作为提高冷链流通率和冷藏运输率的重要设施成为冷链物流发展过程中急需发展的一个环节。2010年《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发布后，我国的冷藏车保有量进入快速增长时期，从2010年的2.6万辆提升至2014年的7.5万辆，复合增长率达到30.81%，冷藏车保有量占货车保有量的比例约为3.03%，同比发达国家的该比例平均值为1-3%；2014年我国每万人冷藏及保温车保有量为0.5辆，而美国、日本的每万人保有量分别约为5.5辆和3辆，差距较为显著，我国冷藏车具有明显的长期增长潜力。如果要达到发达国家的冷藏车保有量水平，则需要达到现有基础的13-16倍，按照总人口为13亿人估算，需要新增78-97.5万辆冷藏车；按照目前的增长速度，未来3年年均新增冷藏车13万辆，市场空间十分巨大，河南澳柯玛规划的年产1,500辆仅占整个冷藏车市场份额的1.15%。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厂房、配套动力设施、熟化区和成品车存放区等，建筑面积共计23,886m2；（2）新购置生产设备、辅助设备、起重运输设备、检测试验设备等各类工艺设备223台。项目建设期为1年。

5、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14,24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13,512万元（含建筑工程费、土地及设备购置安装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用等），铺底流动资金728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6、项目经济评价

经测算，本项目实施完成后，达产年可实现销售收入30,341.88万元，利润总额4,112万元，本项目的税后内部收益率为22.50%，税后投资回收期为4.8年（不含项目建设期）。

7、项目土地情况

本项目用地位于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兴业路北侧、江山大道西侧，项目规划用地面积为56,557.61平方米，均为新增建设用地，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河南澳柯玛已经与民权县国土资源局签署了项目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8、项目立项、环评等报批情况

2015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具了《关于河南澳柯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500辆新型节能冷藏车建设项目备案确认函》（工装函[2015]109号），确认："经审查，同意河南澳柯玛新建专用汽车生产企业，同意对该投资项目备案。"

2014年12月，民权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河南澳柯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年产1500辆新型节能冷藏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民环审[2014]208号），"原则同意河南澳柯玛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四）线上线下营销平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由本公司负责实施，本项目通过建设以线上电子商务平台系统、线下体验服务店两个主体部分为核心的O2O平台，建成基于全冷链、多品类的澳柯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直销与分销平台。具体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如下：

（1）线上电子商务平台系统

通过建立以电子商城为核心的澳柯玛电子商务平台，并有效集成公司内部管理信息系统、第三方电商平台、微商分销系统，构建适应电商的ERP、客户关系管理、智能仓储系统以及POS等系统，建立澳柯玛O2O电子商务平台。借助O2O平台系统实现澳柯玛与消费者、分销商直连直通，形成闭环的供应链体系，并与公司原有的经销商网络系统无缝对接，在整个经销商网络内实现体验、推广、展示、销售为一体的全网分销系统，并能够让所有参与的经销商在低成本的前提条件下享受到"互联网+"时代所带来的红利，充分利用现有的网络体系，实现资源共享，实现澳柯玛全冷链产业快速扩张。

O2O电子商务平台包括O2O平台系统和O2O平台支持系统，具体如下：

| 序号 | 子系统名称 | 作用 |
|---|---|---|
| 1 | O2O平台系统 | 建设以电商ERP资源管理配置系统为核心，建立以B2C电子商城、微分销系统、电商WMS仓储管理系统、电商CRM管理系统、POS收银系统以及多模云系统为一体的多任务平台体系。 |
| 2 | O2O平台支持系统 | 主要包括网络系统建设、安全系统建设、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建设、电商OA办公协同建设、数据交换平台和机房设施建设，保障O2O平台系统的安全、可靠、高效运行。 |

（2）线下体验服务店

为支持和适应澳柯玛全冷链、多品类电商业务发展，首批规划在全国范围内打造1,200家澳柯玛O2O线下体验服务店，实现澳柯玛销售网络的战略布局与全面提升，同时通过依托线下体验服务店，给予用户更好的产品体验和用户服务，提升销售服务、仓储、配送、售后服务等环节的快捷服务水平，降低运营成本，让消费者进一步接受澳柯玛的产品，形成"线下体验、线上购买"的全新消费习惯，提升用户的满意度。通过"互联网+线下体验"的行动计划，促使家电销售从单纯的产品硬件销售向提供家庭食品、生活管理解决方案转型，缩短渠道环节，创新盈利模式。

①澳柯玛线下体验服务店的具体类别

| 序号 | 体验店名称 | 具体内容 |
|---|---|---|
| 1 | 多品类全冷链线下体验服务店 | 该类店以澳柯玛现有的全品类、全冷链产品为重点，适当引进非澳柯玛产品作为辅助，选址以繁华商业街或商业中心为主，充分展示澳柯玛全品类家电产品和商用冷链产品。给消费者提供品质生活体验，诠释"绿色、环保、高品质生活创造者"理念。 |
| 2 | 商用冷链线下体验服务店 | 该类店以澳柯玛商用冷链产品为重点，具备条件的适当少量引进澳柯玛的部分产品与非澳柯玛产品作为辅助，选址以全储配送物流配送中心等区域建店，展示介绍澳柯玛冷链物流车、商用展示柜、医用冰箱、冰淇淋机等全冷链产品，凸显智慧冷链战略和从菜园到餐桌的"互联网+全冷链"解决方案。 |
| 3 | 家用制冷线下体验服务店 | 该类店以澳柯玛家用产品为重点，具备条件的适当引进澳柯玛的其他部分产品与非澳柯玛产品作为辅助，选址以繁华商业街或商业中心为主，体验服务区建设将以家居环境为装修风格，充分展示澳柯玛冰箱、冰柜、洗衣机、空调、热水器、油烟机、燃气灶、生活电器等全品类产品。 |

②线下体验服务店的具体建设区域和数量

| 序号 | 区域 | 建店数量（家） | 序号 | 区域 | 建店数量（家） |
|---|---|---|---|---|---|
| 1 | 山东 | 250 | 5 | 华中 | 160 |
| 2 | 东北 | 160 | 6 | 华南 | 170 |
| 3 | 华北 | 200 | 7 | 西南 | 160 |
| 4 | 西北 | 100 | 8 | 合计 | 1,200 |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1）互联网密道了全新的社会生活形态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第3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中国网民规模达6.88亿，互联网普及率为50.3%。手机网民规模达6.2亿，网上支付用户规模达4.16亿，预计2015年电子商务交易总额达20.5万亿左右。从这些数据可以看出，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网即将迎来了全新的社会生活形态，颠覆数化的改变着老百姓的日常生活。电子商务平台不仅为线下实体商户增加了新的内容、也为实体商户注入了新的动力和活力，能大幅度降低商户存货成本、有效降低运营费用，提升经营效率，对引导传统实体商户转售、增加消费者购买可能具有重要的价值。

澳柯玛积极推进电商业务，运营电商业务达五年以上，并积极探索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模式，为构建O2O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主要第三方电商平台的核心的采销平台、开放性平台和微商平台都以构建了电子商城和运营团队。

（2）传统企业应对消费习惯变化的营销转型需要

当前线下传统的经销分销渠道受到了电商直销化模式的冲击和影响日益加剧，沿袭了几十年的分销模式面临着严峻考验。很多分销网络对于线上的冲击处于"被动挨打"的境况，同时也认识到务必采取电子商务平台化与同城消费者对接，要适应消费者新的电子商城化的消费习惯才是出路。O2O全渠道整合营销，正成为实体店走出困境、转型变革的方向，也成为电商渠道补齐"低价竞争"和"无购物体验"短板的手段。对传统销售企业来说，推动线上线下联动销售、融合发展已是必然趋势。

互联网形成的全新生活形态，不仅需要把线上顾客吸引到线下，同时还得为线上顾客提供满意的商品和周到的服务，使线上线下资源有机结合形成一个闭环系统。电子商务平台作为开展线上业务的一个重要支撑点，在企业O2O转型过程中具有重要的地位。传统生产企业要从面向全国的角度搭建一个电子商务平台作为载体，为传统客户转型提供一个交易工具；同时要从专业角度为线下客户搭建交易系统、结算系统、推广系统和售后服务系统，使线下客户便捷的使用电子商务平台，从而顺利实现线上下单，线下配送和服务的功能。

（3）实现公司"互联网+全冷链"战略的需要

公司坚持与国家扩大内需及供给侧改革的宏观经济政策相衔接，依托"互联网+全冷链"战略思智慧冷链的整体战略，针对当前"互联网+"时代跨界互联网思维的特性，积极发展电商业务，部署面向全国的物流仓库，构建全国经销商分销网络，迅速整合供应链体系，汇聚国内流通、服务、金融、物流等资源，借助自身冷链优势，在全国范围内构建以家用制冷产品、商用冷链终端等为核心的全冷链网络，实现线下体验、推广、展示、销售与多渠道在线销售的融合，进一步构建面向全国的平台化和智能化O2O平台。实现传递信息、资源共享、发现需求、规避风险、简化交易流程、增加交易机会、减少流通费用、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的目的。

（4）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发展规划

在《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要："加快信息技术研发和生产过程中的广泛应用，实现企业产品设计智能化、生产过程自动化、关键设备数字化、管理控制一体化、资源配置科学化、经营管理协同化、销售服、网络化"。同时指出要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区域和行业现代物流信息化系统。《山东省"十二五"信息化规划》中也提出"扶持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产供销一体化电子商务系统、第三方商务物流公共服务平台、区域和行业现代物流信息化系统等项目。"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电子商务安全认证体系，提供可靠的安全认证服务；加快信任和在线支付支撑体系建设，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系统、网络系统和服务系统建设"。

综上所述，本公司O2O平台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在互联网时代消费习惯改变的现状下，更好地服务消费者和实现公司"互联网+全冷链"的战略目标，而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

3、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23,313.3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包括：（1）线上电子商务平台系统投资额为4,898万元（包括：应用软件和实施费、配套IT基础保障软硬件资源费用）；（2）建设1,200家线下体验服务店，投资额为18,415.32万元（包括体验店装修费用、推广费用、样机费用、O2O支持销售能力建设费用）。本项目拟使用募集投入金额为23,142.32万元。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

4、项目经济评价

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可以大幅提升用户管理与服务能力，真正的把握消费者对产品的性能、使用、偏好等特点，增加产品信任度，更有利于产品改进、升级、问题反馈解决，从而提升服务质量；同时可以锁定消费者、增加消费者访问率和信任度，以消费者宣传带动消费，实现销售成倍增长。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在制冷等产业的综合竞争能力，提升澳柯玛品牌知名度及品牌价值，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5、项目土地房产情况

本项目中所涉及的1,200家线下体验服务店拟利用现有销售网络中的部分经销商门店改造完成，不涉及新增土地房产事项。

6、项目立项等报批情况

本项目的立项等事项正在办理当中。

（五）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10,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偿还与银行相关的有息债务。

2012-2014年各年末，公司有息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有息负债相关科目 |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短期债务 | 短期借款 | 44,535.00 | 37,600.00 | 41,835.00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 | 4,636.49 | 5,145.27 | 5,467.96 |
| |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 – | – | 20,045.50 |
| | 短期融资券 | – | 30,148.13 | – |
| | 理财直接融资工具 | 20,149.82 | – | – |
| 长期债务 | 长期借款 | – | 3,000.00 | – |
| | 长期应付款一售后回租 | 2,575.68 | 1,703.75 | 7,591.27 |
| 合计 | | 71,896.99 | 77,597.15 | 74,939.73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有息债务余额为71,896.99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50.69%，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10,000万元用于偿还公司与银行相关的有息债务，以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

1、偿还有息债务的必要性

（1）有助于提高公司债务融资的杠杆效应

2012-2014年，公司的平均利息率与净资产收益率的情况比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2014年12月31日或2014年度 | 2013年12月31日或2013年度 | 2012年12月31日或2012年度 |
|---|---|---|---|
| 有息债务期末余额(注1)① | 71,896.99 | 77,597.15 | 74,939.73 |
| 平均有息债务余额(注2)② | 74,747.07 | 76,268.44 | 66,232.47 |
| 利息支出金额③ | 5,717.76 | 4,921.47 | 2,574.23 |
| 平均利息率④=③/②*100% | 7.65% | 6.45% | 3.89% |
|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⑤ | 6.19% | 7.27% | 10.14% |

注1：有息债务包括：短期银行借款、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一售后回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短期融资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等有息负债类型。

注2：平均有息债务余额=（期初有息债务余额+期末有息债务余额）/2。

从上表可见，2012-2014年，公司的利息支出金额、有息负债的平均利息率均呈逐年增加趋势，利息支出的增加加剧了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对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了不利影响。2014年度，公司的平均利息率显著高于净资产收益率，公司有息债务的杠杆作用受到明显的限制。

（2）有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 项目名称 | 2014年12月31日或2014年度 | 2013年12月31日或2013年度 | 2012年12月31日或2012年度 |
|---|---|---|---|
| 流动比率 | 0.87 | 0.84 | 0.82 |
| 速动比率 | 0.53 | 0.54 | 0.58 |
| 合并资产负债率 | 65.05% | 71.58% | 73.31% |
| 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 | 39.43% | 40.11% | 39.18% |
| 行业平均流动比率 | 2.47 | 2.45 | 2.47 |
| 行业平均速动比率 | 2.01 | 1.94 | 1.97 |

注：所选取的同行业为白色家电业，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数值来自于WIND"SW白色家电行业"数据。

2012-2014年，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较低水平，公司流动资金相对不足，短期偿债能力有待提高；资产负债率显著高于同行业水平，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抑制了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获得资金发展的能力，也提高了债务性融资成本，进而增加了公司的财务风险。

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65.05%，假设本次发行101,200.00万元，且其中归还银行借款10,000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降低为47.36%，依然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可以显著改善公司资本结构，进而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3）偿还有息债务余额有助于改善公司盈利能力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
| 利息支出① | 5,717.76 | 4,921.47 | 2,574.23 |
| 税后利息支出②=①*（1-25%） | 4,288.32 | 3,691.10 | 1,930.73 |
| 扣非后净利润③ | 5,911.23 | 6,127.43 | 6,933.93 |
| 扣非后息前税后利润④=②+③ | 10,199.55 | 9,818.53 | 8,864.66 |
| 利息支出占比⑤=②/④*100% | 42.04% | 37.59% | 21.78% |

从上表可见，2012-2014年，公司扣非后息前税后利润逐年增加，主营业务创造利润的能力呈逐年增强态势，但由于公司的有息债务金额及利息率水平较高，导致利息支出对利润形成较强的挤出效应，显著影响了公司的净利润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支出占扣非后息前税后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1.78%、37.59%、42.04%，逐年增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后，有望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短期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能力。

2、偿还有息债务金额的测算依据

以2014年度公司利息支出金额中属于超额利息支出的部分所对应的有息债务金额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的有息债务金额的确定依据。分别以2013年利息支出金额和近三年的平均利息支出金额为基础比较值来测算超额有息债务金额，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 测算方法 | 2014年利息支出金额① | 基础比较值② | 超额利息支出③=①-② | 2014年的平均利息率④ | 超额有息债务金额⑤=③/④ |
|---|---|---|---|---|---|
| 以2012-2014年的平均利息支出金额为比较值测算 | 5,717.76 | 4,404.49 | 1,313.27 | 7.65% | 17,166.93 |
| 以2013年度利息支出金额为比较值测算 | 5,717.76 | 4,921.47 | 796.29 | 7.65% | 10,409.02 |

上述两种测算方法测算出的2014年度超额有息债务金额分别为17,166.93万元和10,409.02万元，谨慎考虑，以较低者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偿还的有息债务金额的确定依据，具体确定用于偿还有息债务金额为10,000万元。

3、偿还有息债务金额的具体安排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金额的具体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具体安排为偿还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银行借款，具体待偿还金额明细如下：

| 有息债务类别 | 借款银行或经办银行 | 借款金额（万元） | 到期日 |
|---|---|---|---|
| 银行借款 | 青岛银行 | 700.00 | 2016-11-04 |
| 银行借款 | 中国银行 | 6,000.00 | 2016-08-15 |
| 银行借款 | 工商银行 | 4,000.00 | 2017-02-03 |
| 银行借款 | 南洋银行 | 3,000.00 | 2016-12-02 |
| 银行借款 | 光大银行 | 3,000.00 | 2016-12-14 |
| 银行借款 | 光大银行 | 4,000.00 | 2016-12-21 |
| 合计 | – | 20,700.00 | – |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的到位时间、上述银行相关的有息债务到期日以及公司自有资金的筹集情况等因素，来合理分配募集资金至具体的有息债务。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后，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培育利润增长点，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和净资产规模将显著增大，资产负债率将得到一定幅度的下降，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财务状况将得到完善与优化。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范围保持不变。公司商用冷链产品智能化制造项目、新型节能冷藏车建设项目等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制冷产业链的资产规模，优化产业结构，巩固市场地位，进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向制冷产业纵深发展；公司商用冷链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和工业创新能力，有助于公司持续推动商用冷链制冷技术的进步和发展；公司线上线下营销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互联网+全冷链"战略的实施，扩大营销网络，推动主营业务发展。

此外，由于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或股权收购事项，公司业务及资产不存在整合计划。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根据相关规定和发行结果等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的相关条款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除以上事项外，《公司章程》暂无其他调整计划。

（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结构将相应发生变化，将增加与发行数量等量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而不参加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将有所下降。但上述股东结构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具体详见本预案第一节之"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有关内容。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高管人员的结构发生变动。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商用冷链产品、新型节能冷藏车等冷链物流设备相关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望提高，公司产品线将进一步丰富，收入结构有望持续优化。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如下：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资本实力迅速提升，资产结构将得以优化。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65.05%；截至2015年9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62.10%，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财务结构将更为稳健合理，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保障。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并产生经营效益之前可能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摊薄。但项目投产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和业务结构的优化，将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推动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

（三）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由于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也将相应增加，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和产生效益，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可能增加；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也会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良性发展，促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会产生重大变化，同时本次发行亦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新增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或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亦不会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资本实力迅速提升，资产结构将得以优化。截至2015年9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62.10%，按照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0.12亿元，且归还1亿元银行借款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44.84%，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改善，财务指标更加稳健，将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因此，公司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亦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市场风险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的产品包括新型节能冷藏车、商用冷链终端产品，基于冷链物流市场规模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积累多年的制冷产业市场销售基础和技术优势，销售风险较小。但由于冷藏车、商用冷链终端产品的竞争对手相对较多，公司凭借现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的技术研发、原材料供应和生产能力等条件持续开发及生产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具有不确定性。此外，公司推出新产品需要投入大量初期成本，如果新产品未能获得市场接受，则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目前公司在产业集群及制冷专业技术、节能冷藏车专业技术的储备，为公司建立完善的冷链物流设备产业链打下了良好的技术基础。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技术投入、产品创新力度，或者公司所研发的新产品无法取得市场认可，或者进行的技术研发项目未达预期，则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带来影响。此外，由于部分新技术本身不适合申请专利，无法获得专利保护，如果出现关键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失密的情况，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日常生产经营也会受到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冷链物流设备产业链将得到全面完善、技术研发水平和工业创新能力将全面提升，这有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持续盈利能力的提高。在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时，公司已经充分研究了公司宏观产业政策、市场前景、原材料供应、资金、技术、人员和管理等因素，并进行了可行性论证。但无法避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业政策、市场、原材料供应、技术及管理等方面出现不利变化，从而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实施效果等造成不利影响。此外，项目实际建成投产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与公司的预期存在一定差异，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生产要素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最终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铝材、塑料原材料等，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较为剧烈，通过价格传导机制，其最终将影响冷链物流产业链相关产品的制造成本；此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和政策调整也使得劳动力、水电、设备等生产要素成本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人工、能源、折旧等生产成本。如果上述原材料等生产要素的采购价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公司产品的价格无法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将可能会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管理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形成完整的冷链物流设备产业链，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将进一步增加。随着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管理半径将扩大，公司的经营决策、运营实施和风险控制的难度均有所增加，这必然对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的生产管理、销售、质量控制、风险管理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与业务同步发展，可能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针对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给经营管理方面带来的压力和挑战：一方面，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并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也得到有效执行；另一方面，公司近年来全力打造VCT运营模式，打破研产销分离的组织架构，建立以销售为主导、研产销协同的矩阵式组织运营新架构，建立了从获取市场需求到满足市场需求的端到端的运营机制，通过整合资源，推动平台化、专业化运营。

（六）摊薄公司发行当年即期回报的风险

截至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68,207.20万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99,104.88万元；公司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147.21万元，每股收益为0.10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7.4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2亿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10.12亿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增加，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基本来和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短期内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增长，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周期，由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的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可能在短期内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存在摊薄公司发行当年即期回报的风险。

（七）审批风险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获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方案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八）股价波动风险

引起股票价格波动的原因十分复杂，这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还可能受到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经济政策、利率、汇率、通货膨胀、投资者心理因素及其他因素的综合影响。因此，提请投资者关注股票价格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第五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3]43号），以及青岛市证监局《关于进一步修订和完善青岛辖区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制度和政策的通知》（青证监发[2012]111号）的要求，公司分别于2012年8月3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5月2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目前执行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同时，公司利润分配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依据，并遵守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进行分配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比例

公司当年盈利，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均为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时，公司应当以现金形式分红，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累计现金分红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进行非流动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口径）10%以上的事项。

（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适度扩张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股票价格更为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

4、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及机制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等拟定，独立董事应就当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以及公司前三年利润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公司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和理由，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及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可以对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对既定现金分红政策做出调整的，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对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拟订和修改